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院依行政法院組織法第 2 條、第 7 條規定成立，受理民眾不服政府機關訴願決定所提起之行政訴訟通常訴訟程序事件，及不服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所為裁判而提起上訴、抗告之事件，屬行政救濟程序中司法救濟之一環，不服本院所為第一審裁判者，尚可向最高行政法院提起上訴或抗告。此外，依行政訴訟法之規定，本院所受理第一審事件採行事實審理，對民眾主張之各項舉證均須詳加調查，必要時尚須送請鑑定或履勘現場，認事用法務須審慎周詳，以確保國家行政權合法行使，保障人民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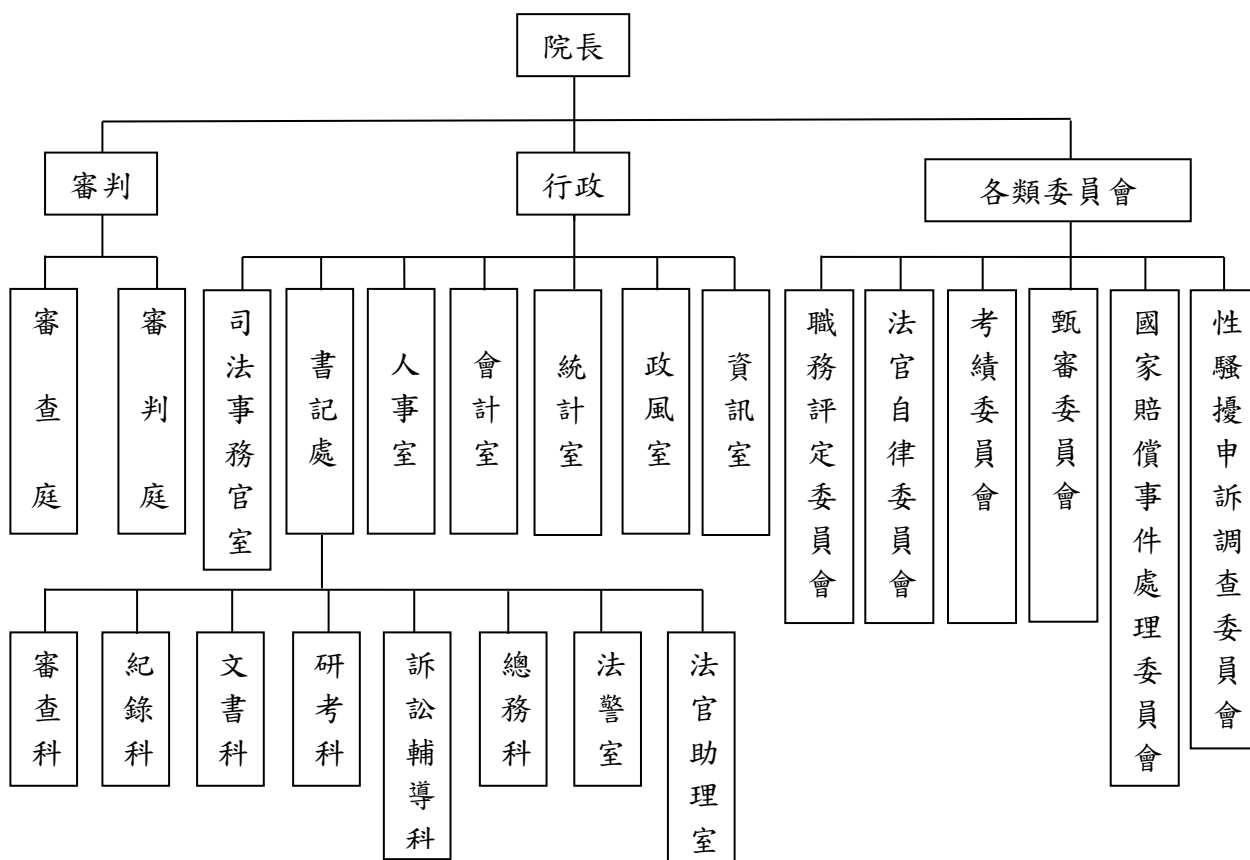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院組織體系區分為審判事務及行政事務兩部分，院長由法官兼任，綜理全院行政事務。審判事務設審查庭及審判庭，負責審理訴訟事件。行政事務設書記處並分科辦事，其中紀錄科辦理筆錄製作、文稿撰擬、裁判正本繕校、訴訟卷證整理及閱卷作業等事項；文書科辦理文書收發、繕校、檔案保管、印信典守、圖書管理、會議紀錄等事項；訴訟輔導科辦理訴訟輔導、與民有約事項；審查科辦理初步程序審查、索引製作、送達訴狀副本、查併文狀、分案、編案等事項；研考科辦理研究發展、年度工作計畫、文書稽催、列管考核等事項；總務科辦理採購庶務、經管出納及財物保管等事項；法警室辦理法庭安全管制及維護辦公處所安全事項；法官助理室協助法官蒐集各項訴訟資料等事項。另於書記處外，設有司法事務官室協助法官辦理稅務案件及其他法律事務；人事室辦理人事管理事項；會計室辦理歲計、會計事項；統計室辦理有關統計事項；政風室辦理有關政風事項；資訊室辦理資訊管理事項。此外，尚成立職務評定委員會、法官自律委員會、考績委員會、甄審委員會、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及性騷擾申訴調查委員會等，辦理各相關事務。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預 算 員 額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64	63	1	本年度預算員額 91 人，較上年度增列 2 人，其中增列職員 1 人、聘用人员 2 人，減列技工 1 人。
法 警	7	7	0	
工 友	3	3	0	
技 工	1	2	-1	
駕 駛	7	7	0	
聘 用	9	7	2	
約 僱	0	0	0	
合 計	91	89	2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秉持「從人民觀點出發，以維護人民權利與福祉」之宗旨，本院將持續配合司法院推動各項改革，並堅持司法核心價值，營造公正友善、親民便民、與時俱進之科技化司法環境，務求提供人民有效、即時的權益保護，實現公平正義。為達上揭目標，本院除賡續實施卷證電子化、法庭科技化及推廣線上起訴外，並積極推行行政訴訟資料標準化，以及強化司法公開與透明，加強與社會之溝通互動，持續透過臉書粉絲專頁及法律生活小故事部落格，積極宣導司法新制及行政訴訟制度，期能貼近社會脈動，提升人民對司法之信賴與認同。今後更將戮力實踐以下司法改革方案，包括推動審判數位科技化，實踐行政訴訟資料標準化；加強稅務專業、充實審判知能、提升裁判品質；落實效能管理，增進行政效率；配合民眾需求，積極傳播行政訴訟及法治觀念。

本院依據司法院109年度施政計畫綱要，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院未來發展需要，擬定109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妥速審理案件，保障人民權益：

落實法官自律及管考機制，並推行電子卷證掃描，推廣線上起訴系統及書狀傳送平台，以期法官能妥速審結案件，保障人民權益。

2. 充實審判知能，提升裁判品質：

適時舉行庭長、法官聯席會議及法律座談會，以充分溝通法律見解，並鼓勵法官參加各項在職研習，以充實審判知能。

3. 完善程序保障，維護司法人權：

落實辦理特約通譯職前訓練，以提升法庭傳譯水準，並於本院網站建置特約通譯名冊，以提供法官及其他團體選用時參考，保障聽覺或語言障礙者、不通曉國語人士之訴訟權益。

4. 強化司法公開與透明度，提高人民對司法的信賴：

全面推動科技數位法庭，開庭時以科技化設備提示電子卷證，增加司法的透明度。

5. 加強管制考核，落實效能管理：

辦理各科室行政業務檢查，參照司法院年度施政計畫綱要及各項重要指示與會議決議，擬定工作計畫並追蹤管制考核，於年度終了時辦理考成。

6. 加強互動溝通，宣導司改理念：

邀請社會各界參訪本院，拉近彼此距離，並辦理法治宣導，增進參訪民眾對我國司法現況及法院實際運作狀況之瞭解，另除持續利用「SKYPE/LINE網路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並配合司法院推動「司法院所屬一、二審法院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實施計畫」，結合地方政府資源，應用科技設備，讓偏遠地區之民眾不用親自到法院即可諮詢訴訟程序，落實司法為民理念。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提升服務品質，檢討改善行政效率。	如有未達成品質目標之情形或有其他缺失或建議事項，均依相關規定進行原因分析、研擬改善對策、執行改善措施、直至改善完成。使同仁在業務上不斷精進，全心全力服務以完成每一項工作。
	二 落實新聞稿發布作業，加強司法與社會對話。	賡續指定專人撰寫新聞稿，即時將本院審判事務及各項活動資訊，張貼於司法院及本院院內網站新聞稿專區，以增進民眾瞭解司法之運作與為民服務之績效。
	三 端正政風、維護司法風紀，並追查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妥適運用書面或蒐集案例，利用工作會報、參訪活動，分別對員工、民眾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檢肅貪瀆、澄清吏治，使公務員維護奉公守法公務員之榮譽與尊嚴。全面加強法紀教育，辦理廉政宣導活動，使全民瞭解政府整飭貪瀆決心，並支持肅貪工作，達到鼓勵民眾願主動提出檢舉破壞司法信譽案件，維護清廉司法風紀。
	四 加強對外溝通，宣導司改理念，弘揚法治精神。	1. 為使各界瞭解當前司法改革現況及弘揚法治精神，除持續安排接洽各級學校、機關團體參訪本院法庭審判流程與便民服務等措施外，並派員赴轄區內偏遠地區各級中小學辦理校園法治教育宣導活動。 2. 持續宣導網路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俾利民眾知悉利用。 3. 持續於粉絲專頁貼文，充實專頁內容及與民眾之互動。
	五 汰換冷氣機等設備。	為利司法審判業務得以順利進行，汰換冷氣機及電信總機，以提昇工作效能，另汰換考勤機供同仁上下班及加班使用。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行政訴訟審判	一 推動行政訴訟資料標準化。	配合司法院推行行政訴訟資料標準化，俾使法院審理行政訴訟事件時，所有參與法庭活動之人（包含法院、當事人及代理人）均共同使用許多資料，以節省時間和人力，有效促進法院審理案件及當事人準備訴訟之效率，並增加裁判資料的可利用性，達到訴訟 e 化為目標。
	二 妥適審結案件，保障當事人權益。	本院辦理行政訴訟審判業務，109 年度預計受理件數 900 件。為力求分案更臻公平，繼續提高審查速度。分案後迅即定期審理，積極進行，妥速審結，防止遲延案件發生，避免影響當事人權益。
	三 全面推動法庭數位科技化及電子卷證掃描。	推動科技數位法庭，全面實施電子卷證掃描，各股法官助理於法官指揮下，將掃描後之卷證電子檔予以整理（鍵入標籤及建立資料明細檔等），以利法官開庭提示及審判之用。
	四 推廣線上起訴系統及書狀傳送作業平台。	為提升司法效能與國家競爭力，達到節能減碳與愛護地球之目的，持續推廣稅務行政訴訟案件線上起訴系統。
三、第一預備金	一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申請動支，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 (107)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1. 落實管制考核，提升行政效率。	1. 上級機關交辦之事項及重要會議決議，隨時列管追蹤，檢討進度成效。 2. 將重要業務項目列入管制考核，提高行政效率及增進行政監督，以保障當事人權益。
	2. 充分運用資訊科技，加強便民服務，強化資訊安全制度，確保資訊之可用性。	1. 定期查核裁判書、主文、庭期、筆錄、閱卷、案件進度等資料上傳作業，以落實資訊公開，加強便民服務。配合各業管單位因應法令修正等因素，迅速修改網頁各項資訊。 2. 與電腦廠商訂立合約，以維護設備機能，並強化各項軟、硬體資訊系統，提升業務效能。為強化同仁資安觀念，辦理資訊安全講習，及舉辦年度電腦機房緊急應變教育訓練，強化同仁應變處理能力。
	3. 端正政風、維護司法風紀，並追查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1. 評估易滋弊端之業務，研析不合時宜之法令規章，研（修）訂具體防弊措施，並追蹤管制防弊措施執行情形，確實防範貪瀆不法情事發生。 2. 利用工作會報、參訪活動，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檢肅貪瀆、澄清吏治，使公務員維護奉公守法公務員之榮譽與尊嚴。宣導品加印各種檢舉管道，讓民眾瞭解政府檢肅貪瀆、端正政風之決心，達到全民監督之目的。
	4. 強化訴訟輔導功能，增進民眾對司法審判之瞭解。	秉持親民、禮民態度，辦理訴訟輔導及便民服務，單一窗口安排午間輪值，受理民眾詢問及收受書狀，以提供人民更好的服務品質。賡續辦理多元便捷繳費方式（如悠遊卡、信用卡繳費），提供民眾繳納小額費用，如影印費、狀紙費、光碟費、證人及鑑定人日旅費等項目之服務。持續宣導網路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俾利民眾知悉利用，並於粉絲專頁貼文，充實專頁內容及與民眾之互動。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5. 汰換不斷電系統及監視系統等設備。	於 107 年 4 月完成不斷電系統汰換，及 6 月份汰換監視系統。
二、行政訴訟審判	1. 溝通法律見解、交換實務經驗及充實辦案能力。	不定期召開庭長、法官聯席會議，就法律適用之疑義、法官間重要之權利義務事項，及法院重大行政事務提出討論。辦理高等行政法院法律座談會，交換實務經驗、充實辦案知能。
	2. 妥適審結案件，保障當事人權益。	1. 於上訴、抗告案件確定或發回時，迅將最高行政法院裁判分送各庭人員參考。賡續加強文狀分文與編案之時效性與正確性，保障當事人權益。 2. 本年度終結完成 785 件，較預定工作量 1,000 件，減少 215 件。
	3. 增進紀錄職能，提升服務績效。	1. 透過書記官同仁經驗分享，以提升打字成績，107 年度平均成績已達 131.75 字。 2. 賡續辦理以電子公文交換網路系統傳送期日通知書，加速送達，促進訴訟進行。 3. 賡續推動科技數位法庭及電子卷證掃描，將經專人掃描後之卷證電子檔予以整理，以利法官開庭提示及審判之用。另推廣線上起訴系統及書狀傳送作業平台。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107 年度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1. 落實管制考核，提升行政效率。	參照司法院年度施政計畫綱要及各項重要行政指示與會議決議，擬定工作計畫並列入管制考核項目，落實年度考成，以提高行政效率及增進行政監督，提昇司法服務品質。
	2. 指定專人寫作新聞稿，加強司法與社會對話。	指定專人撰寫新聞稿，即時將本院審判事務及各項活動資訊，張貼於司法院及本院院內網站新聞稿專區，以增進民眾瞭解司法之運作與為民服務之績效及協助傳播媒體發揮積極而正確之宣導功能。
	3. 端正政風、維護司法風紀，並追查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妥適運用書面或蒐集案例，利用工作會報、參訪活動，分別對員工、民眾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檢肅貪瀆、澄清吏治，使公務員維護奉公守法公務員之榮譽與尊嚴。全面加強法紀教育，辦理廉政宣導活動，使全民瞭解政府整飭貪瀆決心，並支持肅貪工作，達到鼓勵民眾願主動提出檢舉破壞司法信譽案件，維護清廉司法風紀。
	4. 加強溝通互動，宣導司改理念，弘揚法制精神。	1. 為使各界瞭解當前司法改革現況及弘揚法治精神，除持續安排接洽各級學校、機關團體參訪本院法庭審判流程與便民服務等措施外，並派員赴轄區內偏遠地區各級中小學辦理校園法治教育宣導活動。 2. 持續宣導網路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俾利民眾知悉利用。 3. 持續於粉絲專頁貼文，充實專頁內容及與民眾之互動。
	5. 汰換冷氣機等設備。	為利司法審判業務得以順利進行，於 108 年 5 月汰換影印機及冷氣機，以提昇工作效能，另為避免影響勘驗程序及證據調查效率與法庭證物呈現，於 108 年 4 月汰換照相機及數位攝影機。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二、行政訴訟審判	1. 推動行政訴訟資料標準化。	配合司法院推行行政訴訟資料標準化，俾使法院審理行政訴訟事件時，所有參與法庭活動之人（包含法院、當事人及代理人）均共同使用許多資料，以節省時間和人力，有效促進法院審理案件及當事人準備訴訟之效率，並增加裁判資料的可利用性，達到訴訟 e 化為目標。
	2. 妥適審結案件，保障當事人權益。	本院辦理行政訴訟審判業務，108 年度因應年金改革案件數增加，預計受理件數 13,000 件。為力求分案更臻公平，繼續提高審查速度。分案後迅即定期審理，積極進行，妥速審結，防止遲延案件發生，避免影響當事人權益。
	3. 全面推動法庭數位科技化及電子卷證掃描。	推動科技數位法庭，全面實施電子卷證掃描，各股法官助理於法官指揮下，將掃描後之卷證電子檔予以整理（鍵入標籤及建立資料明細檔等），以利法官開庭提示及審判之用。
	4. 推廣線上起訴系統及書狀傳送作業平台。	為提升司法效能與國家競爭力，達到節能減碳與愛護地球之目的，持續推廣稅務行政訴訟案件線上起訴系統。
三、第一預備金	1.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108 年度尚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